

大埔县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设施设备 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大埔县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设备采购代理服务

业主单位：大埔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 址：梅州市大埔县畹香路196号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753-5555365

中介服务名称：工程咨询

二、资格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2. 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需具备招标代理业务能力。

3. 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信用良好，近两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

4. 需要回避的机构：不涉及。

三、服务内容和要求

1. 项目地址：大埔县湖寮镇山庄南路

2. 项目概况：设备采购

3. 服务类型：招标代理

4.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根据业主提供此项目的相关资料完成大埔县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招标代理服务

四、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合同履行地点：大埔县

2.合同履行方式：完全履行

五、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5%-0%）。

3.计价标准：参照国际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以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采用差额定累进法进行计算。

六、服务期限、验收、结算方式

以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七、其他要求

请报名机构于报名时间截止后2天内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提供一份自荐说明，将盖章扫描件发送至邮箱xrsjrmg@163.com或将纸质文件报至大埔县畹香路196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四楼办公室。说明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公司简介、企业优势、业绩情况等，我单位将在提供自荐说明的报名机构中择优选择中选机构。

大埔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5月11日

